

常熟瑞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第十三次监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常熟瑞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04 月 17 日以书面及通讯方式向各位监事发出召开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利华女士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2019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2019年度，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及其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认真履行有关法律法规赋予的职责，积极有效地开展工作，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了监督，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赞成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2019年财务决算报告》

2019年公司整体经营业绩情况如下：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8613.31万元；净利润8616.99万元。截止到2019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为204115.03万元，同比上升57.5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112521.05万元，同比上升2.30%。

与会监事认为，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19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9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86,169,854.49元。根据公司2019年度经营情况，为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让全体股东分享公司的经营成果，公司拟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6元（含税），本年度不转增，不送股。

监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了《2019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内部会计控制规范-基本规范（试行）》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逐步建立健全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相关制度的设计和规定合理，经济业务的处理有明确的授权和审核程序，相关部门和人员严格遵循各项制度。

内部控制制度在经营中基本得到了有效执行，减小了公司经营风险和财务风险，能够预防并及时发现、纠正公司运营过程中可能发生的重大错误和舞弊，保障了股东和投资者的权益，基本实现了内部控制的目标，提高公司的经营效率。

2018年度，本公司不存在内部控制设计或执行方面的重大缺陷，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在公司未来经营发展中，公司将结合自身发展实际需要，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增强内部控制的执行力，使之适应公司发展的需要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

6、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9年，公司共使用募集资金30,651,988.07元，截止2019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27,402,662.84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的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等的净额）。

《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0年4月27日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0】第ZA90387号《审计报告》，该报告为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我公司经审计的2019年12月31日的资产总额为2,041,150,264.80元。

《2019年年度审计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

8、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在开展对公司各项审计工作过程中，能够勤勉尽责、诚实守信，认真履行其审计职责，按照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和道德规范，客观评价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独立发表审计意见。公司董事会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授权公司管理层依据公司的资产总量、审计范围及工作量，参照物价部门有关审计收费标准及结合本地区实际收费水平确定合理的审计费用。

监事会表示同意2020年继续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

9、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下称“《激励计划》”）的规定，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第二个解除限售期的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为“以2017年净利润为基数，2019年扣除股份支付费用的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25%”，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2019年度审计报告，公司2019年扣除股份支付费用的净利润为86,169,854.49元，较2017年净利润下降20.04%，未达到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第二个解除限售期的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鉴于前述情况，公司拟对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所获授的尚未解除限售的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对应的限制性股票5,819,760股进行回购注销。同时，由于公司原2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1名激励对象因退休，其已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拟对其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合计92,160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鉴于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已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同意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由12.56元/股调整至6.88元/股，本次拟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6.88元/股，并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

监事会认为：公司上述2018年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程序符合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因此，同意公司按照《激励计划》及相关程序回购注销上述2018年限制性股票591.192万股，回购价格为6.88元/股。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

10、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可以有效促进子公司经营发展，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会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决策程序合法合规。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

11、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全体监事一致认为《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内容真实、

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于 2020年 4月 28日于巨潮资讯(<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常熟瑞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

12、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内保外债业务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实施内保外债业务可以降低公司融资成本，不会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因此，同意实施内保外债业务。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

13、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因公司生产经营需要，拟向下列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各银行授信额度如下：

序号	银行名称	授信额度(万元 人民币)	担保方式
1	工商银行常熟支行	20000	信用
2	建设银行常熟分行	10000	信用
3	农业银行常熟分行	5000	信用

上述各家银行申请的授信额度共3.5亿元（最终以各家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票据贴现或质押等综合业务，期限三年。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融资金额，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实际需求来确定。以上授信额度中获得的融资金额主要用于公司流动资金周转，还款来源主要是货款，实际融资金额和还款具体日期以公司与银行签定的合同文件为准；公司授权董事长代表公司与银行签署有关合同和相关文书。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

常熟瑞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4月28日